

证券代码：600298

证券简称：安琪酵母

临 2016-042 号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2016年4月18日，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确定公司以2015年末总股本329,632,377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。

2016年4月19日，公司发布临2016-32号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》，以2016年5月5日为股权登记日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，2016年5月9日新增股份上市，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824,080,943股。

2016年8月12日，公司召开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有关条款的议案》，现将修改的具体条款内容公告如下：

条款	原章程条款内容	拟修改为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9,632,377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4,080,943元。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329,632,377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824,080,943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本次修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的事项将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15日